

中国林学会
2023 年度中央部门预算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二〇二三年四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1 -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 2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2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2 -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 4 -
一、收支总表	- 5 -
(一) 部门收支总表	- 5 -
(二) 部门收入总表	- 6 -
(三) 部门支出总表	- 7 -
二、财政拨款收支表	- 8 -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8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9 -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10 -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1 -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12 -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3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4 -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15 -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 15 -
(一) 收入情况	- 15 -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15 -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15 -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 15 -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6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 17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18 -
(八) 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18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19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20 -
附表	- 25 -
“林草科学技术普及”项目绩效目标表.....	- 25 -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第一部分 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中国林学会是一个学术性、科普性和公益性的社会团体，是中国科协的组成部分。2022年末共有会员8万余人，下设58个分会、专业委员会、工作委员会，主要职责是：

（一）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促进学科发展。

（二）普及林业科学知识，推广先进技术，开展青少年科技教育活动。

（三）围绕林业建设与发展中的重大问题，开展科学考察、论证和咨询，提出建议。

（四）开展民间国际交流与合作。

（五）开展继续教育和科技培训工作。

（六）表彰奖励在林业科技活动中取得优秀成绩的会员和科技工作者。

（七）办好《林业科学》、《中国林学会通讯》等期刊杂志，组织编辑出版林业科技书刊。

（八）接受委托承担项目评估、标准制定、成果鉴定、职称资格评审和技术服务等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中国林学会秘书处是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直属单位（有事

业编制的社会团体)，同时也是学会理事会的办事机构，编制 35 人。截至 2022 年 12 月，学会秘书处实有在职职工 31 人，临时工 7 人，离退休人员 29 人，共计负担 67 人。

中国林学会秘书处内设综合处（办公室）、学术部、科普部、咨询部、国际部、组联部和《林业科学》编辑部共 7 个处室。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第二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表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一、收支总表

(一)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5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	二、农林水支出	1441.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	三、住房保障支出	111.8
四、事业收入	0.0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		
六、其他收入	1233.7		
本年收入合计	1818.2	本年支出合计	1838.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0.0
上年结转	20.0		
收入总计	1838.2	支出总计	1838.2

(二) 部门收入汇总表

部门收入汇总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其中：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金额	0.0						
	1838.2	20.0	584.5	0.0	0.0	0.0	0.0	0.0	0.0	0.0	0.0	1233.7	0.0

单位：万元

(三) 部门支出汇总表

部门支出汇总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4	285.4	0.0	0.0	0.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4	285.4	0.0	0.0	0.0	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06.7	106.7	0.0	0.0	0.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9.1	119.1	0.0	0.0	0.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9.6	59.6	0.0	0.0	0.0	0.0
213	农林水支出	1441.1	766.1	675.0	0.0	0.0	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1441.1	766.1	675.0	0.0	0.0	0.0
2130204	事业单位机构	766.1	766.1	0.0	0.0	0.0	0.0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75.0	0.0	175.0	0.0	0.0	0.0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500.0	0.0	500.0	0.0	0.0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1.8	111.8	0.0	0.0	0.0	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1.8	111.8	0.0	0.0	0.0	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5.6	75.6	0.0	0.0	0.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1	7.1	0.0	0.0	0.0	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9.0	29.0	0.0	0.0	0.0	0.0
	合计	1838.2	1163.2	675.0	0.0	0.0	0.0

二、财政拨款收支表

(一)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一、本年支出	584.5		604.5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84.5		61.4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农林水支出	0.0		453.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住房保障支出	0.0		90.1
二、上年结转		0.0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0.0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		
	结转下年			0.0
收入总计	支出总计	604.5		604.5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2023年预算数比 2022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后执行数	年初预算数		扣除中央基建 投资后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	增减额	增减(%)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87	61.87	61.37	61.37	61.37	-0.50	-0.81	-0.50	-0.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87	61.87	61.37	61.37	61.37	-0.50	-0.81	-0.50	-0.8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1.87	61.87	61.37	61.37	61.37	-0.50	-0.81	-0.50	-0.81	
213	农林水支出	425.58	425.58	433.03	278.03	433.03	7.45	1.75	7.45	1.75	
21302	林业和草原	425.58	425.58	433.03	278.03	433.03	7.45	1.75	7.45	1.75	
2130204	事业单位机构	281.58	281.58	278.03	278.03	278.03	-3.55	-1.26	-3.55	-1.26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144.00	144.00	155.00	155.00	155.00	11.00	7.64	11.00	7.6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0.11	90.11	90.11	90.11	90.11	0.00	-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0.11	90.11	90.11	90.11	90.11	0.00	-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09	57.09	57.09	57.09	57.09	0.00	-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1	7.01	7.01	7.01	7.01	0.00	-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6.01	26.01	26.01	26.01	26.01	0.00	-	0.00	0.00	
合计		577.56	577.56	429.51	429.51	584.51	6.95	1.20	6.95	1.20	

(三)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3年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93.63	293.63	
30101	基本工资	58.00	58.00	
30102	津贴补贴	58.00	58.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1.00	1.00	
30107	绩效工资	117.00	117.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09	57.09	
30114	医疗费	2.00	2.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54	0.5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61		63.61
30201	办公费	8.10		8.10
30202	印刷费	3.00		3.00
30204	手续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3.00		3.00
30208	取暖费	8.00		8.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		8.00
30211	差旅费	6.00		6.00
30213	维修(护)费	12.00		12.00
30214	租赁费	0.50		0.50
30216	培训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6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9		1.99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0.4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7	65.37	
30301	离休费	30.30	30.30	
30302	退休费	23.20	23.2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37	11.3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0.50	
310	资本性支出	6.90		6.9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0		6.90
	合 计	429.51	359.00	70.51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22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公开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2022 年本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中国林学会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3.60		3.60		3.60

中国林学会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第三部分 2023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总体收支情况说明

(一) 收入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中国林学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学会 2023 年收入总计 1,838.19 万元，其中：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20 万元，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84.51 万元，其他收入 1,233.68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5.39 万元，农林水支出 1,441.0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1.75 万元。

(二) 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林学会 2023 年收入预算 1,838.1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84.51 万元，占比 31.80%；其他收入 1,233.68 万元，占比 67.11%；上年度结转项目资金 20 万元，占比 1.09%。

(三) 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林学会 2023 年支出预算 1,838.1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63.19 万元，占总支出的 63.28%；当年项目支出 655 万元，占总支出的 35.63%；结转项目支出 20 万元，占总支出的 1.09%。

(四)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总体说明

中国林学会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04.51 万元。

其中当年拨款收入 584.51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上年结转 20 万元,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7 万元,农林水支出 453.03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0.11 万元

(五)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中国林学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84.51 万元,比 2022 年执行数减少 9 万元,降低 1.52%。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2130237 林草科技创新发展与研究”项目支出中涉及的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人员支出、林草科学技术普及、林草科技创新发展与研究,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中国林学会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584.51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37 万元,占比 10.50%;农林水支出 433.03 万元,占比 74.08%;住房保障支出 90.11 万元,占比 15.42%。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3 年预算数为 61.37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二是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事业单位（项）2023年预算数为278.03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三是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技术推广与转化（项）2023年预算数为130.00万元，比上年减少6万元，减少4.41%，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研究经费。

四是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业业务管理（项）2022年预算数为20.00万元，比上年减少8万元，减少28.57%，主要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相关研究经费。

五是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2年预算数为57.09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六是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2年预算数为7.01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七是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2年预算数为26.01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中国林学会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429.51万元，包括人员经费359.00万元，公用经费70.51万元。具体包括工资福利支出293.63万元，其中基本工资58.00万元，津贴补贴58.00万元，伙食补助费1.00万元，绩效工资117.00万元，住房公积金57.09万元，医疗费2.00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0.54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63.61万元，其中办公

费 8.10 万元，印刷费 3.00 万元，手续费 1.00 万元，水费 1.00 万元，电费 2.00 万元，邮电费 3.00 万元，取暖费 8.00 万元，物业管理费 8.00 万元，差旅费 6.00 万元，维修（护）费 12.00 万元，租赁费 0.50 万元，培训费 2.00 万元，劳务费 2.00 万元，工会经费 1.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9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5.37 万元，其中离休费 30.30 万元，退休费 23.20 万元，医疗费补助 11.37 万元，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50 万元；资本性支出 6.90 万元，其中办公设备购置 6.90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中国林学会 2022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3.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28%。其中，一是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二是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3.6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1 万元；三是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与上年无变化。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6.9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6.9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0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仅供预算公开使用。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安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及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昆明勘察设计院、林产工业规划设计院的勘察设计收入等。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林业科学研究院开展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投资收益、利息收入、捐赠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的经费以及为离退休人员提供管理服务工作的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1.事业单位离退休：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支出。

3.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指为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参加当地社保的机关及直属单位在职人员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八、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1.事业机构：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林业事业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的基本支出。

2.森林资源培育：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造林、抚育、育苗(种)、林草种质资源管理、生物质能源建设等支出。

3.技术推广与转化：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良种育繁、新技术引进、区域化试验、示范、技术推广、成果转化、科学普及等支出。

4.林业草原防灾减灾：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

算管理的为预防和处置病虫害等有害生物灾害、野生动物疫病灾害等方面的支出。

5.行业业务管理：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反映行业标准、政策法规、规划规程制定，生态工程及项目的可研、评审评估、绩效评价、检查验收，资金资产监督管理，统计调查与数据分析发布，建议监测，森林认证，林产品质量监管，新品种及知识产权保护，生物安全与遗传资源管理，重大宣传，人才发展等方面的支出。

6.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林业和草原方面的支出。

九、农林水支出（类）普惠金融发展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用于普惠金融发展的支出。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指纳入国家林业和草原局部门预算管理的用于对农民或农（林）业生产经营组织投保农（林）业保险给予的补贴。

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指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机关及局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住房改革支出包括三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和购房补贴（指无房和未达标住房补贴）。其中：

1.住房公积金：是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备金。该项政策始于

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近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2.提租补贴：是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3.购房补贴：是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

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十一、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政府性基金：反映各级政府及其所属部门根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并经国务院或财政部批准，向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征收的具有专项用途的资金。

附表

“林草科学技术普及”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科学技术普及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169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财政拨款			130.00	
	上年结转			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1. 开展林业和草原科普宣传活动,重点是依托全国科技周、全国科普日和林草有关纪念日举办的林草科普活动,促进全社会科学素养和生态文明意识不断增强; 2. 开展国家林草科普基地建设,创建一批覆盖全国、布局合理、形式多样、设施齐全的林草科普基地; 3. 加强林草科普信息化建设,构建多层次、多形式的全媒体林草科普传播模式; 4. 开展林草科普人才队伍建设,建设一支高素质的科普专业队伍; 5. 开展林草科普作品、展教具研发,创作一批公众喜闻乐见的林草科普作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各类科普活动的受众人数	13	8
			印制科普宣传材料	1	8
			科普活动次数	28	8
			科普讲座场数	7	8
			科普微视频等科普作品创作数	75	8
		质量指标	科普活动内容契合度	9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参加科普活动人员科学素养	提高	15
参加科普活动人员生态意识			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与科普活动的社会公众满意度	90	10	

“林草科技创新发展与研究”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林草科技创新发展与研究					
主管部门及代码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169	实施单位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0.00	执行率 分值 (10)			
	其中: 财政拨款	20.00				
	上年结转	20.00				
	其他资金	0				
年度总体目标	1. 掌握 2023 年行业机构和从业者状况, 完成《自然教育从事主体调研子报告》; 2. 掌握 2023 年自然教育目的地状况, 完成《自然教育目的地调研子报告》; 3. 掌握 2023 年自然教育服务对象状况, 完成《自然教育服务对象: 公众调研子报告》; 4. 完成《自然教育发展趋势报告 2023》。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分值 (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国自然教育发展报告 2023》	1	15	
			《自然教育从事主体调研子报告》	1	5	
			《自然教育目的地调研子报告》	1	5	
			《自然教育服务对象: 公众调研子报告》	1	5	
			评审会	1	10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中国自然教育发展报告 2023》报告质量	较高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自然教育的认知度	提高	15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社会公众对生态保护的认知度	提高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0